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中药学（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100801**  
**主考学校：福建中医药大学**

###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和国家考试相结合的教育形式，它是我国社会主义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中药学专业培养目标是把学生培养成能适应二十一世纪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需要，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培养具备中医药学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以及相关的药学、中医学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能力，能在中药生产、检验、流通、使用、研究与开发等领域从事标准化中药材生产与鉴定、中药制剂、中药质量与分析、中药药理与安全性评价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 二、学历层次和规格

本专业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层次。根据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特点，注重考核应考者掌握基础知识的程度，以及应用基础知识分析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故其专业培养规格与全日制普通高校相应专业本科水平相一致，但专业课程设置更具合理，突出培养考生对所学知识的实际应用能力。**全部考试课程为 13 门，总学分为 73 分。**凡取得本专业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合格成绩和规定学分，思想品德经鉴定合格，毕业论文答辩达到规定要求者，发给高等教

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证书，国家承认其学历。其学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标准的，按照主考学校有关申请学士学位的规定，可申请学士学位。

###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中医药学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以及相关的药学、中医学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能力，能在中药生产、检验、流通、使用、研究与开发等领域从事标准化中药材生产与鉴定、中药制剂、中药质量与分析、中药药理与安全性评价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 **（二）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中医药学及其相关的药学、中医学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中药鉴定、中药制药、中药质量评价及安全性评价、指导临床合理用药和中药新药开发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具有中药真伪鉴别、饮片生产、中药制剂的制备和生产、药品经营管理、中药临床应用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中药分析学、中药药剂学、中药药理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2.掌握中药的鉴定与质量评价、药效学和药物安全性评价、制剂制备等方面的基本方法和技术；

3.具有中药制剂的初步设计、中药质量评价方法选择、新药药理实验与评价等岗位的基本能力；

4.熟悉国家中医药行业及药事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技术规范；

5.了解现代中药学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行业需求和国际趋势；

6.具有一定的中药领域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中药行业的工作需求；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名称： 中药学

专业代码： FJ100801 层次： 专升本

主考院校： 福建中医药大学

报考条件： 具有中药学专科或相关专业专科毕业目前从事中药生产、经营等工作的相关人员。

序号	课程类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衔接属性	旧计划课程代码	旧计划课程名称	备注
1	必设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公共基础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国考
2	必设1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公共基础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国考
3	必设1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公共基础	00015	英语(二)	国考
4	必设2	14544	药事管理学(本)	6	笔试	专业核心	03034	药事管理学	国考
5	必设2	03046	中药药理学	4	笔试	专业核心			省考
	必设2	05078	中药药理学(实践)	1	实践	专业核心			省考
6	必设2	13558	分析化学(中药)	8	笔试	公共基础	03047	分析化学(二)	省考
	必设2	13559	分析化学(中药)(实践)	2	实践	公共基础	03048	分析化学(二)(实践)	省考
7	必设2	14707	中药分析	4	笔试	专业核心	03053	中药制剂分析	省考
	必设2	14708	中药分析(实践)	2	实践	专业核心	03054	中药制剂分析(实践)	省考
8	选设	03049	数理统计	4	笔试	公共基础	03049	数理统计	省考
9	选设	13202	生物化学(药)	3	笔试	公共基础			省考

10	选设	03044	中药药剂学	7	笔试	专业核心	03052	中药制药工程原理 与设备	省考
	选设	03045	中药药剂学(实践)	2	实践	专业核心			省考
11	选设	05081	中药文献学	4	笔试	公共基础			省考
	选设	11252	中药文献学(实践)	2	实践	公共基础			省考
12	选设	05079	中成药学	5	笔试	专业核心			省考
13	选设	14540	药理学(本)	5	笔试	专业核心	03050	药理学(三)	国考
	选设	14541	药理学(本)(实践)	1	实践	专业核心	03051	药理学(三)(实践)	省考
	必设 3	10254	中药学毕业论文		论文答辩	专业核心	10254	中药学毕业论文	
备注		1. 本专业考试课程 13 门，总学分 73 学分。 2. 课程“英语(专升本)”(7 学分)可以用两门“笔试”课程学分顶替，要求达到 7 学分及以上。							